

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

工作简报

2024 年第 16 期

潮州市创卫办

2024 年 5 月 24 日

关于春节后市城区七小行业整治 工作的情况续报（五）

为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“七小”行业监管工作要求，5月7日至5月21日，生态环境执法部门加强辖区内餐饮行业的监管，出动114人次现场检查了52家餐饮店，要求餐饮店做好油烟净化设施定期清洗确保正常运行。要求整改9家，期间发放宣传材料35份，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4份（林丽娇、潮州市枫溪区山味餐馆店、潮州市开发区小陆炸鸡汉堡店、潮州市湘桥区素霞餐饮店）；市场监管执法部门共检查“三小”场所819家次（其中：市级51，潮安区114，湘桥区654），立案查处各类食品违法违规行为2宗（潮安区），办结案件14宗（潮安区8宗，湘桥区6宗），罚没

款 8.31 万元（潮安区 2.69 万元，湘桥区 5.62 万元）；实施当场警告处罚 12 宗（潮安区 2 宗，湘桥区 10 宗）。卫生健康执法部门 5 月 9 日至 5 月 22 日，检查重点场所共 321 家，发出《监督意见书》37 份，对检查存在问题予以行政处罚共 19 家，共计罚款 4100 元（市卫监所罚款 1 家，罚款 500 元；潮安区 11 家，其中警告 6 家，罚款 5 家，罚款 3100 元；湘桥区 7 家，其中警告 6 家，罚款 1 家，罚款 500 元）。

同期，市创卫办组织“七小”行业整治工作专项督查，牵头市、区两级卫生健康、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等部门和各区创卫办对各地“七小”场所经营情况进行随机检查，并围绕问题整改提升和行业常态监管座谈交流推动；邀请市电视台记者跟随有关执法部门报道“七小”行业巡查执法节目共 5 期，向广大经营者释放“频巡查、重执罚”的行业监管信号。经督查推动，市卫生健康局、市市场监管局在创卫网格化管理的基础上，增派网格责任人员，细化完善“四小”、“三小”行业日常监管工作要求并制订下发文件；市生态环境局同步制订油烟直排、废气污染、露天焚烧等环境卫生管理联络机制，有关部门对“七小”行业常态监管工作取得一定成效。

后续，市创卫办将按照“10+5+N”工作部署，持续跟踪行业监管工作形势。

报：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正、副组长。
